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电信浙江公司2023年ABC类局站电能分类计量监测项目（招标编号：CITCC-ZJ23CT0101007），招标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1招标内容

本项目拟采购局站电能分类计量监测用物联网智能电表，包括物联网智能电表、互感器、物联网卡（含10年流量费）、相关配套材料以及现场安装、调测等服务。采购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	单位	数量
1	交流单相单回路电表	只	55
2	交流三相单回路电表（壁挂箱内安装）	只	915
3	交流三相单回路电表（导轨式安装）	只	1405
4	交流三相多路电表（4路）	只	115
5	开口式互感器	个	8340

本项目估算为399.342万元（含税）。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电表。

【本项目将按照不定期更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的应用依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及相关规则确定。无涉及的评估产品品类的，针对具体产品品类的处理结果均不适用，仅适用针对供应商的处理结果。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在“通知-系统公告”模块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2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1.3交货地点：浙江（招标人指定地点）。

1.4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不含税总价投标报价最高限价为【353.4万元人民币】，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应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如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为其他外币的，按照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2.1.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4本次招标设备【接受】代理商投标。代理商投标的，投标产品（物联网智能电表）仅允许代理唯一制造商投标，且该制造商不得再委托其它投标人投标。

2.1.5投标人【应承诺】中标后向招标人开具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1.6投标产品应是成熟稳定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CPA）证书（准确度等级为1级及以上或B级及以上），且证书上的产品型号应与本次采购产品（单相智能电表和三相智能电表）相对应或者应涵盖本次采购产品（单相智能电表和三相智能电表）。

2.1.7 投标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设备（单相智能电表、三相智能电表中至少一款）合格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上具备CMA或CNAS标志）等。

2.1.8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样品（物联网智能电表），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1.9投标同类产品（智能电表）自2020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在中国境内销售业绩累计金额不少于200万元。同时，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在中国境内智能电表安装调测服务同类项目业绩累计金额须达到100万元。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2.1.10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应至少具备一项如下证书：

- 有效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或以上；
- 有效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或以上；
- 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或以上。

注：（1）如已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规定取得新资质证书的，上述证书的乙级或以上资质满足要求。

(2) 若资质证书有效期满,但因国家政策原因而统一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情况的,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原资质证书、覆盖原资质到期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国家关于统一延期的政策文件。

2.1.1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人员要求:

- (1) 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通信建设工程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1人;
- (2) 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通信建设工程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1人;
- (3) 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通信建设工程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不少于1人。
- (4) 投入本项目人员中至少11人具有有效的电工证书。(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与电工不可复用)。

2.1.12 投标产品应符合以下关键技术要求:

- (1) 物联网智能电表联网接口应满足“《中国电信集团能源管理平台电表智能采集技术规范书》5.2 物联网智能电表采集接口”要求。
- (2) 智能电表支持无线4G-Cat1通信,能够通过电信4G-Cat1无线数传方式,通过所约定的通信协议接入天翼CTWing平台,实现设备管理与数据管理,实现能耗可视化管理、远程指令下发,同时具有RS485接口用于现场通信配置等功能,并提供现场配置工具。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投标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投标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12)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1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投标人及其任一投标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招标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 (17)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5月12日18时00分至2023年5月17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招标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投标人注册”。】

4.2.2 在平台登记申领文件的同时须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招标文件费用汇款凭证、“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朱琪/18164590903/zhuqi.zgtj@chinaccs.cn)。”

4.3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4 资料费汇入以下账户(不接收现金,注明“公司简称+ZJ23CT0101007”):

户名：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6232593799000087562

开户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30日09时00分】。

5.2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招标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3本项目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样品的递交】

6.1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198号瑞晶国际4楼406室】。具体样品如下：

样品名称	单位	数量
交流单相单回路电表	只	1
交流三相单回路电表	只	1
交流三相多路电表（4路）	只	1

6.2检测相关费用：【无】。

7.投标人注册

7.1【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7.3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服务热线4008227188，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

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服务热线010-82205275/020-83821931/020-83829625，服务邮箱bfdzyzy.gyl@chinaccs.cn】。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将军路32号

邮编：310040

联系人：王烨

电话：15305718818

电子邮件：15305718818@189.cn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1号院1号楼

邮编：100079

联系人：朱琪、张淼、柯玲丽、朱魁海

电话：18164590903（朱琪）、15757131979（张淼）

电子邮件：zhuqi.zgtj@chinaccs.cn/
zhangmiao.zgtj@chinaccs.cn

网址：www.bdebid.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6232593799000087562

9.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2023年5月12日】